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

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76,613,62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26%；其中，实际可上市流通的数量为 17,938,63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38%。

3、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均为 2020 年 1 月 31 日（星期五）。

4、本次解除限售后，相关股东在减持股份时将严格遵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一、公司股票发行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30 号）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7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55 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7〕86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570 万股自 2017 年 1 月 26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7,680 万股增加至 10,250 万股。

（二）发行完成后至今公司股本变动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9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金泼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183 号）。本次交易包括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和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

1. 公司通过向杭州沃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驰科技”）和广州大一互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一互联”）全体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沃驰科技 100%股权和大一互联 100%股权。本次交易向交易对方共发行股份 42,973,916 股，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于 2019 年 1 月 22 日受理本公司递交的因购买标的资产向金泼等 22 名交易对方发行股份之登记申请。新增股份上市日为 2019 年 1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由 102,500,000 股增加至 145,473,916 股

2. 同时公司采用询价发行的方式向不超过 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规模预计不超过 53,986 万元。募集配套资金后共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400,589 股。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受理公司递交的本次交易发行股份登记申请。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新增股份上市日期为 2019 年 5 月 7 日。公司总股本由 145,473,916 股增加至 161,874,505 股

2019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 2018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现有总股本 161,874,50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7 股，共计转增 113,312,153 股。该利润分配方案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275,186,658 股。

2019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实施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共计授予被激励对象 587 万股，占公司当前股本总额 275,186,658 股的 2.1331%，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本次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

股票完成后公司股本由 275,186,658 股增至 281,056,658 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281,056,658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 198,980,0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0.80%；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2,076,57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20%。

二、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一）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做出的承诺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有：王刚、新疆立润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新疆立润”）、乌鲁木齐和众通联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简称“和众通联”）、马鹰。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刚及其近亲属王燕、马鹰，以及王刚控制的法人股东新疆立润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所做的承诺如下：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法人所持股份按其自身承诺解禁，相关股东在出售股份时将严格遵守承诺。

（二）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作承诺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所作承诺一致，亦无后续追加与股份锁定、减持相关的承诺。

（三）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四）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资金的情形，上市公司也未对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形。

（五）公司董事会将监督相关股东在出售股份时严格遵守承诺，并在定期报

告中持续披露股东履行股份限售承诺情况。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为 2020 年 1 月 31 日（星期五）。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76,613,62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26%。本次解除限售后实际可上市流通的数量为 17,938,63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38%。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人数为 4 名，2 名为自然人股东，2 名为非国有法人股东。

4、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股）	备注
1	王刚	65,688,000	65,688,000	14,170,010	备注
2	新疆立润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712,008	6,712,008	14,008	
3	马鹰	459,000	459,000	0	
4	乌鲁木齐和众通联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3,754,620	3,754,620	3,754,620	
	合计	76,613,628	76,613,628	17,938,638	

说明：“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不能取整的，均舍去小数保留整数计算。

备注：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刚及其控制的法人股东新疆立润其近亲属王燕、马鹰，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其中，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中 51,517,990 股目前处于质押状态；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刚之妹王燕女士通过和众通联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3,754,620 股；新疆立润所持公司股份中的 6,698,000 股目前处于质押状态，公司副总裁马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中 459,000 股处于质押状态，该部分股份待解除质押冻结后方可上市流通。其中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每年转让的股份数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5、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法人或个人对其间接持有的股份作出限售承诺

的，公司董事会将监督相关股东在出售股份时严格遵守其承诺，并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相关股东履行承诺的情况。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后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增加	减少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98,980,080	70.80%	-	91,238,286	107,741,794	38.3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2,076,578	29.20%	91,238,286	-	173,314,864	61.67%
三、股份总数	281,056,658	100%	-	-	281,056,658	100%

注：上表变动数据包含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中的解除限售股份数据。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认为：公司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持有人均严格履行了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的承诺，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流通上市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均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 1、上市流通申请书；
- 2、登记结算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
- 3、限售股份明细表；
- 4、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22 日